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新生--續招簡章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1 年 5 月 2 日部授教中(三)字第 1010506659B 號「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要點」辦理。
- (二) 教育部 108 年 2 月 20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10359B 號令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三) 「110 學年度中投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招生簡章第柒項」辦理。
- (四) 國立興大附農「110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招生名額確認會議紀錄」辦理。

二、開班辦理模式

- (一) 日間上課，學生三年修得150 學分，核發日校畢業證書。
- (二) 夜間上課，學生三年修得 132 學分，核發日校畢業證書，(職場經驗與技能檢定證照，得採計學分，其學分採計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實習成就或教育訓練之學分及成績採計要點規定辦理)，每週一至週五上課時間自 18：00 至 22：05 分止，每日授課五節。

三、招生科別及名額：請於報名表中，填寫報名志願序，每人至多填寫四個志願。

招生科別	上課時段	一般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名額	備註
園藝技術科	日間	3 名	0 名	需操作大型農業機械及實驗操作，肢障、聽障及視障者不宜
烘焙食品科	日間	5 名	0 名	需操作高溫危險器具，肢障、聽障及視障者不宜
觀光事務科	日間	2 名	0 名	患有聽障或體能障礙行動不便者不宜
餐飲技術科 (進修部)	夜間	9 名	1 名	需操作高溫危險器具，肢障、聽障及視障者不宜

四、申請報名資格：公私立國民中學(包括高中附設國中部)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五、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 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或郵寄報名，報名表件不齊全者，未於報名時間內補齊，視同未完成報名，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 (二) 線上報名網址：請先備妥第六項報名文件資料，再至線上報名。
 - 1.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業 <https://forms.gle/bY5NG3jUUzqvxMyx9>。
 - 2.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業 <https://forms.gle/pSpMtQpVLwuwQJct9>。
- (三) 報名時間：110 年 06 月 28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0 年 07 月 16 日(星期五)17：00 止。
- (四) 報名詢問電話：04-22810010 轉 503、504 實用技能組詢問。

六、報名繳驗文件：請先掃描或拍照(存成 PDF/JPEG/PNG 檔)

(一)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須檢附文件如下：

1. 續招報名表如附件一(第 4 頁，採郵寄報名者需檢附)。
2. 續招切結書如附件三(第 6 頁，採郵寄報名者需檢附)。
3. 國中畢(結)業證書。
4. 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正面及反面均需檢附)。
5. 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之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6.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7. 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需為 110 年度核發之版本，無者免附)。
8. 特殊身分證明(無者免附)
 - (1) 身心障礙學生：請檢附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業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
 - (2) 原住民學生：請檢附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上述文件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記事。

(二)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之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須檢附文件如下：

1. 續招報名表如附件二(第 5 頁，採郵寄報名者需檢附)。
2. 續招切結書如附件三(第 6 頁，採郵寄報名者需檢附)。
3. 國中畢(結)業證書。
4. 稅捐機關家戶年所得證明文件。
 - (1) 雙親者：父、母親及其本人之 109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 (2) 單親者：監護人之 109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並加附三個月以內之戶籍謄本。
 - (3) 已婚者：本人及配偶之 109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5. 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成績單。
6.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7. 生涯發展規劃書如附件四(第 7 頁，請先下載填寫，掃描或拍照上傳)。
8. 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需為 110 年度核發之版本，無者免附)。
9. 特殊身分證明(無者免附)
 - (1) 身心障礙學生：請檢附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業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
 - (2) 原住民學生：請檢附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上述文件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記事。

七、錄取優先順序

- (一) 第一優先：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 (二) 第二優先：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 (三) 第三優先：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 (四) 第四優先：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為分發對象。

依據各報名身分優先順序，依其志願順序依序錄取，額滿為止，若相同志願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下列規定順序錄取：

(一)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1.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
2.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3. 低收入戶。

- 4.職群綜合表現積分。
- 5.職群綜合表現積分相同時，則依(1)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2)選習之所有職群平均分數；(3)選習技藝教育修習點數；(4)特殊表現得分等比序項目排序進行分發。
- 6.前 1-5 各項目比序皆相同者，增額錄取。

(二)**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 1.低收入戶。
- 2.中低收入戶。
- 3.家戶年所得新臺幣 30 萬元以下。
- 4.家戶年所得新臺幣 60 萬元以下。
- 5.家戶年所得新臺幣 114 萬元以下。
- 6.具技藝學習傾向，並持有學校證明者(生涯發展規劃書)。
- 7.特殊表現及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計算至小數點下二位數，四捨五入)加總後，依分數高低進行分發。
- 8.前 1-7 各項目比序皆相同，增額錄取。

八、公佈錄取名單及報到

- (一)公佈錄取名單：110 年 07 月 20 日(星期二)15: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最新消息。
- (二)線上報到時間：線上報到網址開放時間 110 年 7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起至 110 年 07 月 22 日 16:00 止，請於線上報到網址完成相關報到表件上傳及填寫。
- (三)線上報到網址 <https://forms.gle/AePziYEw2mg4tKcw9>
- (四)線上報到注意事項：請先備妥身分證正面、反面資料及特殊身分證明文件資料，再至線上報到。

九、申訴處理方式

報名學生對於本校實用技能班招生作業影響其權益者，應於 110 年 07 月 20 日(星期二)17:00 前，請填妥續招結果複查申請書如附件五(第 8 頁)用傳真或 e-mail 提出申訴，逾期不再受理。

十、其他

- (一)本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亦同。
- (二)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規辦理，若有相關法令規章未能明定而造成疑義者，由本校召開會議研議辦理。
- (三)已參加免試入學或其他升學管道，若已錄取、完成報到且未依規定填寫放棄聲明者，不得參加本招生管道。報名後若經發現，將取消報名資格。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 實用技能學程

續招報名表-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 報名身分：☐一般生 ☐身心障礙學生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身 分 證 字 號						
通訊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街/路		段		巷		弄		號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生手機									
緊急聯絡人	姓名		親屬關係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手機：						
學 歷	民國_____年_____月於_____縣(市)_____國民中學畢(結)業											
身分別 (請勾選)	☐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 ☐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 低收入戶。									
	☐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 ☐ 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 低收入戶。									
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資料	修習學校名稱		修習職群名稱		修習總節數		職群平均分數 (百分制成績)		職群轉化分數 (T分數)			
志願選填	科 別		園藝技術科		烘焙食品科		觀光事務科		餐飲技術科(夜)			
	志願序 1-4											
繳交文件 (學生請勿填寫)		☐ 1. 本報名表填寫完整無誤。 ☐ 2. 續招切結書。 ☐ 3. 國中畢(結)業證書影本。 ☐ 4. 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影本(正面及反面)。 ☐ 5. 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證明文件影本。 ☐ 6.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影本。 ☐ 7. 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 ☐ 8. 特殊身分證明：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業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原住民學生-請檢附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上述文件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記事。										
審查核章												

粗寬欄內由審查人員填寫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 實用技能學程

續招報名表-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 報名身分：☐一般生 ☐身心障礙學生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身 分 證 字 號								
通 訊 地 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生手機										
緊 急 聯 絡 人	姓名		親屬關係		聯絡電話	住家電話：							
						手機：							
學 歷		民國_____年_____月於_____縣(市)_____國民中學畢(結)業											
身 分 別 (請勾選)	☐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 家戶年所得新台幣 30 萬元以下 ☐ 家戶年所得新台幣 60 萬元以下 ☐ 家戶年所得新台幣 114 萬元以下 ☐ 具技藝教育學習傾向，並持有學校證明者(繳交生涯發展規劃書)										
	☐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 家戶年所得新台幣 30 萬元以下 ☐ 家戶年所得新台幣 60 萬元以下 ☐ 家戶年所得新台幣 114 萬元以下 ☐ 具技藝教育學習傾向，並持有學校證明者(繳交生涯發展規劃書)										
志 願 選 填	科 別		園藝技術科		烘焙食品科		觀光事務科		餐飲技術科(夜)				
	志願序 1-4												
繳交文件 (學生請勿填寫)		☐ 1. 本報名表填寫完整無誤。 ☐ 2. 續招切結書。 ☐ 3. 國中畢(結)業證書影本。 ☐ 4. 稅捐機關家戶年所得證明文件影本父、母親及其本人之 109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若為單親須加附三個月以內之戶籍謄本正本。 ☐ 5. 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成績單影本。 ☐ 6. 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影本。 ☐ 7. 升學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學生生涯發展規劃書正本(需加蓋國中承辦老師職章)。 ☐ 8. 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 ☐ 9. 特殊身分證明：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業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原住民學生-請檢附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上述文件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記事。											
審 查 核 章													

粗寬欄內由審查人員填寫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學生)_____報名申請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

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於申請登記前發現者，撤銷其報名資格；申請登記後發現者，撤銷其錄取資格；如涉及法律責任由報名申請人自行負責：

- (一) 經「110 學年度中投區輔導分發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就讀高中職 實用技能學程作業小組委員會」分發，並完成報到手續者。
- (二) 冒名頂替者。
- (三) 偽造或變造有關證件、資料者。
- (四) 自始不具備甄選資格者。
- (五) 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使各階段發生不正確之結果者。

此 致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立切結書人(學生)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 年 月 日

生涯發展規劃書

學生姓名：_____

☐應屆畢業 ☐非應屆畢業

請評估各項考慮因素與每個導向的符合程度，並填入「0~5」的分數，5 分代表非常符合，0 分代表非常不符合。

(一)「職業導向」欄位請先依各項考慮因素，逐一評估個人在該群科的符合程度。

(二)將職業導向所列群科的各項考慮因素符合程度分數縱向加總，填入「總計」欄。總分越高，代表您評估各項考慮因素後，認為自己最適合選擇該導向或群科。

符合程度分數 考慮因素		職業導向		
		農業群 園藝技術科	食品群 烘焙食品科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觀光事務科
個人因素	學業表現			
	適合我的能力			
	適合我的性向			
	適合我的興趣			
	適合我的價值觀			
	適合我的人格特質			
	適合我的健康狀況			
	其他()			
環境因素	適合目前家庭經濟狀況			
	符合家人期望			
	符合社會潮流			
	通勤距離及時間			
	同儕選擇			
	其他()			
資訊因素	社會評價			
	學校發展重點			
	學校社團發展			
	未來升學就業管道			
	其他()			
總 計		分	分	分
最常得獎的特殊表現項目				
家長簽名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 實用技能學程--續招結果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家長姓名	
身分證號碼		學生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聯絡地址			
聯絡電子信箱 (回復複查結果使用)			
申請複查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10 年 7 月 20 日	申請人簽名	
複查結果說明			
回復人核章		回復時間	年 月 日 ：

說明：

1. 受理複查時間為 110 年 07 月 20 日(星期二)17:00 前，請填妥續招結果複查申請書，使用傳真或 e-mail 提出申訴，逾期不再受理。
2. 複查以一次為限，再次申請不予受理。
3. 傳真電話 04-22807565，email：tcavs503@gms.tcavs.tc.edu.tw，完成傳真或 email 後請致電確認 04-22810010#5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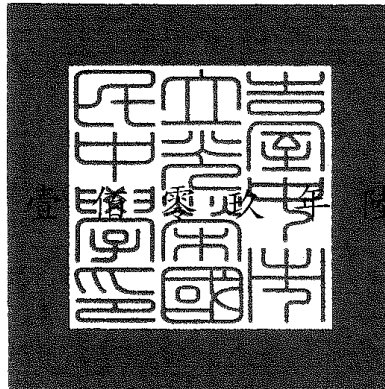
畢業證書

(108)榮中畢證字第 號

學生 中華民國玖拾叁年 月 生
在本校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 依國
民教育法之規定給予國民中學畢業證書

臺中市立光榮國民中學 校長

黃貴連



中 華 民 國 壹 零 玖 年 陸 月 貳 拾 日

DIPLOMA Certificate Number: (2020)235

This Diploma is awarded to XU, YUAN-CHENG, born on the first day of December, 2004, who has satisfactorily completed the course of study as prescribed by the law. It is given in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this twentieth day of June, 2020

Taichung Municipal Koun Rong Junior High School

Principal

Huang Kuei Lin

10-08-1060131

**畢業證書或同等學
歷證書，需清晰。**

國民中學技藝教育修習職群證明書

108 光榮輔技字第 10803022 號

中華民國 93 年 月 1 日生

108 學年度於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

修習技藝教育課程

食品職群及藝術職群 修習期滿

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規定

特此證明

臺中市立光榮國民中學

校長

黃貴連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 日

許國承

食 品 職 群			
主題名稱		主題教學節數	
一、職群概論		3	
二、中式米食加工		32	
三、中式麵食加工		25	
學期成績	百分制成績	T 分數	PR 值
	88	50.43	54
上學期每週修習 4 節			

藝 術 職 群			
主題名稱		主題教學節數	
一、職群概論		3	
二、音樂類展演實務		27	
三、表演藝術類展演實務		18	
四、電影電視類展演實務		12	
學期成績	百分制成績	T 分數	PR 值
	91	53.21	65
下學期每週修習 4 節			

全學年每週平均修習節數：4 節
全學年修習職群數：2 職群

正面及反面均需檢附，
反面成績需清晰。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獎 狀

CERTIFICATE OF MERIT

府授教中字第 1090081146-0569 號

臺中市立光榮國民中學

同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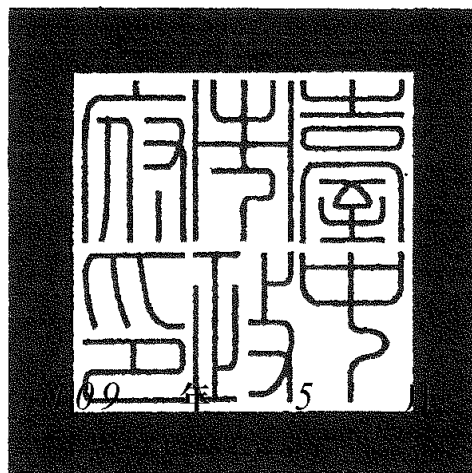
參加 108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競賽

食品職群團體組

榮獲

第一名

市長 盧秀燕



中華民國

10 日

需為縣市政府舉辦之技藝
競賽獲獎證明，需清晰。

108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核發單位：財政部中國稅務局大智稽查所				第 1 頁				
編 號：NB07081-109B583315775-042921-000001				查調日期：109年07月14日				
所得人姓名：謝 湖				統一編號：N121850655				
類別	識別別	所得人ID號 所得人姓名	格式註記 檔 案 存 放 位 置	報單註記 憑 單 序 號	給付總額 所得總額	扣繳稅額 可扣抵稅額	資料來源 異動日期	財產交易損失額 異動機碼
營利	0	謝 湖 扣繳單位名稱： 扣繳單位地址：	54C 10810A1132006179 群益金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松生里民生東路3段156號1樓之1	88 88	0 0	22356033 109/05/30		
營利	0	謝 湖 扣繳單位名稱： 扣繳單位地址：	54C 10810A11A0094969 元大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南成里敦化南路1段66號6樓、10樓、12樓及13樓	1,242 1,242	0 0	70736749 109/05/30		
營利	0	謝 湖 扣繳單位名稱： 扣繳單位地址：	54C 10810A14Y001571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大安区敦化里仁愛路4段118號1、2、13、15、16、21、22、23樓	29 29	0 0	80328055 109/05/30		
營利	0	謝 湖 扣繳單位名稱： 扣繳單位地址：	54C 10813B49A0032459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市南屯區文山里精科路7號	7,519 7,519	0 0	23503047 109/05/30		
營利	0	謝 湖 扣繳單位名稱： 扣繳單位地址：	54C 10813D7340003624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市善化區南園路0-07鄰南科九路12號1樓	5,000 5,000	0 0	16022634 109/05/30		
所得事項：	共 5 筆	所得總額合計：38,388 所得額合計：13,878 不發分派匯源稅資料：13,878 所得額合計：13,878				扣繳稅額合計：0 可扣抵稅額合計：0 扣繳稅額合計：0 可扣抵稅額合計：0		
以下空白								共 1 頁

附註：1.上開資料有時間差問題僅供參考，為避免錯誤，事實情況宜再向扣繳單位查證。
2.「所得額」係指依據所得稅法之各項收入原始金額扣除必要損耗及費用後之金額為所得額；
「給付總額(收入)」係指其原始金額。
3.所得分為個人所得、分離課稅所得(格式代號為5C、5D、52H、60、61、90、91D、96)，免併計綜合所得總額課稅，
其已扣繳稅款亦不併入總應納稅額，證券交易所得(格式代號為5M、55N、55P、55Q)，亦免併計綜合所得總額。
4.清算所有資料，請依稅捐稽徵法第39條及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保管。

個人收入行資料

財政部中國國稅局

第 1 頁, 共 6 頁
89295/ 235589

108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稅額試算通知書

親愛的納稅義務人您好！即將要報稅了，為加強報稅服務，國稅局已先行協助您計算綜合所得稅額，**請詳加核對本通知書內容**，如您核對無誤並同意以本通知書所載內容作為 108 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資料，請於 109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回復確認**（確認方式詳見事項），完成申報程序；如您不同意或有其他應調整事項，請於申報期間，另行依法辦理結算申報。

試算檔案編號：108100B4708606013

411020

住戶所：(通訊處) 1 號

線上驗證碼：9605167

查詢碼：RVUX6-CD2CA

D089285

先生/小姐

189265 400259 18 41160 2

戶籍地址：臺中市北屯區水栗里 004 鄰東山路一段 192 巷 43 弄 12 號

★ 最有利之稅額計算方式【納稅義務人及配偶各類所得（含股利及股息）合併計算】：

綜合所得總額(A)	減	全部免稅額(B)	減	全部扣除額(C)	減	基本生活津貼(D)	等於	綜合所得淨額
885,301	-	528,000	-	942,220	-	279,780	=	0
綜合所得淨額	乘	稅率	減	累進退稅額	等於	應納稅額		
0	*	5%	-	0	=	0		
應納稅額	減	全部扣繳退稅額(E)	減	股利及股息可減退稅額	等於	應退稅額		
0	-	0	-	18,688	=	18,688		

★ 納稅義務人、配偶暨受扶養親屬稅籍資料（依申請資料或前一年度申報核定資料調整）：

姓名	籍貫(國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	應納稅額	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	教育津貼特別扣除額	幼兒學費特別扣除額	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
洪 珠	本人	N22331****	067	88,000				
廖 盛	配偶	B12143****	065	88,000				
廖 全	尊親	B10103****	041	88,000				
廖 美	尊親	L22428****	045	88,000				
廖 凱	子女	L12594****	094	88,000				
廖 榮	子女	L22610****	097	88,000				
全部免稅總額				528,000				

★ 納稅義務人、配偶暨受扶養親屬所得資料（依所得類別分類列出）：

- 下列所得資料為免稅義務人、營利事業及信託行為之受託人於法定申報期限以前業報繳納機關之應退資料【執行業務所得僅包括租賃(格式代號 9B)、營業用一般經紀人(格式代號 9A-75)及其他(格式代號 9A-98)】，依規定核其未辦理營業人稅務登記之財產客運業之營利所得，並計算虧損額而銷售公益彩券之執行業務所得、個人自不具扶養關係高爾夫球場之財產之投資費(薪資所得)及免稅額計算個人經營獨資、合夥組織之小規模營利事業之營利所得，如上述申報單位間變更所得單據資料稅免後資產資料與下列資料不符，納稅義務人應依三項資料另行辦理結算申報。
 - 租賃所得(舊格式代號 511、512 及 513)、租賃所得免稅額(舊格式代號 514 及 515)及免稅額(舊格式代號 516 及 517)。
 - 其他扣除免稅額(舊格式代號 518)及免稅額(舊格式代號 519)。
 - 其他扣除免稅額(舊格式代號 520)及免稅額(舊格式代號 521)。
- 個人領取所得(格式代號 522)，全年合計不超過 18 萬元者，得全數扣除，超過部分以該財政部訂定之必要費用標準之金額，如前款所得總額合計。

所得人姓名(國籍)	居住及所得類別	所得總額(元)	免稅總額(元)	所得淨額(元)	扣除額(元)
洪 珠	54C 薪資	25001076 鴻源企業有限公司	231,620	0	0
廖 盛	50 薪資	98193184 新弘安婦產科醫院	590,870	0	0
廖 全	50 薪資	25001076 鴻源企業有限公司	240,000	0	0
廖 美	50 利息	70826451 華新生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1	0	0
廖 凱	54W1 利息	70777742 華新生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20	0	0
廖 榮	51 租賃	25001076 鴻源企業有限公司	20,520	0	0
合 計				685,301	0

需為 109 年度所得資料，需看得出全戶所得，可至國稅局申請所得清單、線上自行查詢申報明細或提供國稅局寄發的報稅資料皆可，若為單親，需檢附三個月內的戶籍謄本。

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 學生成績證明書

學生姓名：謝○○
 學生學號：106 3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入學年月：106年8月

領域	106學年度 第1學期	106學年度 第2學期	107學年度 第1學期	107學年度 第2學期	108學年度 第1學期	108學年度 第2學期	各領域 總平均	領域 總平均
語文	本國語文	60.7 丙	46.9 丁	68.2 丙	71.0 乙	52.0 丁	45.2 丁	57.1 丁
	本土語文	--	--	--	--	--	--	
	英語	64.5 丙	65.4 丙	60.7 丙	63.9 丙	39.5 丁	46.1 丁	
數學	69.7 丙	60.0 丙	60.0 丙	60.0 丙	60.0 丙	30.0 丁	56.6 丁	62.7 丙
自然與生活科技	61.9 丙	45.9 丁	60.0 丙	60.0 丙	60.0 丙	60.0 丙	58.0 丁	
社會	76.5 乙	56.0 丁	60.0 丙	60.2 丙	60.0 丙	60.0 丙	62.1 丙	
健康與體育	76.3 乙	63.2 丙	37.2 丁	59.7 丁	71.2 乙	76.0 乙	63.9 丙	
藝術與人文	57.3 丁	70.0 乙	60.0 丙	60.0 丙	60.0 丙	60.0 丙	60.2 丙	62.7 丙
綜合活動	58.1 丁	75.2 乙	82.1 甲	79.3 乙	75.5 乙	80.7 甲	75.2 乙	
學期平均成績	60.0 丙	61.4 丙	61.2 丙	61.2 丙	61.2 丙	61.2 丙	61.2 丙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0 7 月 1 4 日



需有前五學期(107 第一學期~109 學年度
 第一學期)，綜合活動領域成績

生涯發展規劃書

學生姓名：

謝○○

☒應屆畢業 ☐非應屆畢業

請評估各項考慮因素與每個導向的符合程度，並填入「0~5」的分數，5 分代表非常符合，0 分代表非常不符合。

(一)「職業導向」欄位請先依各項考慮因素，逐一評估個人在該群科的符合程度。

(二)將職業導向所列群科的各項考慮因素符合程度分數縱向加總，填入「總計」欄。總分越高，代表您評估各項考慮因素後，認為自己最適合選擇該導向或群科。

考慮因素		職業導向		
		農業群 園藝技術科	食品群 烘焙食品科	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觀光事務科
個人因素	學業表現	4	4	4
	適合我的能力	4	4	3
	適合我的性向	5	4	3
	適合我的興趣	4	5	4
	適合我的價值觀	4	5	4
	適合我的人格特質	5	5	4
	適合我的健康狀況	5	4	5
	其他()			
環境因素	適合目前家庭經濟狀況	5	5	5
	符合家人期望	3	4	4
	符合社會潮流	4	3	4
	通勤距離及時間	4	4	4
	同儕選擇	2	2	3
	其他()			
資訊因素	社會評價	5	4	4
	學校發展重點	4	4	4
	學校社團發展	4	4	3
	未來升學就業管道	3	4	3
	其他()			
總計		65 分	65 分	61 分
最常得獎的特殊表現項目				
家長簽名		謝○○		

每個職業導向類群皆需填寫，完成家長簽名後，拍照或掃描上傳。

臺中市 北區 低收入戶證明書

證明申請日期：109/03/25

申請日期	109年01月01日
戶長姓名	○○舜
身分別	第2款
戶籍地址	404臺中市北區 旺里6鄰大雅路624
通訊地址	臺中市北區立人里北一二三號
核定日期	108年11月30日
核准日期及文號	

1. 本證明書有效期限最長為109年12月31日
2. 惟期間如資格註銷，以實際核定註銷日期為本證明有效截止日，逾期無效。

序號	稱謂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列冊期間
1	戶長	林 ○ ○		63/ /	109/01~109/12 (低收第2款)
2	長女	林 ○ ○		94/ /	109/01~109/12 (低收第2款)

鄉鎮市區長：

(核章)

區長柯宏黛

需為正本(有蓋區公所大紅印才算正本)，列冊有效期間需為 110 年/1 月~110 年 12 月。

臺中市身心障礙學生鑑定證明

鑑定文號：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5 月 24 日中市教特字第 1080045105 號

學 生 姓 名	○ ○ ○	備註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3年12月1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30146530號函辦理。 二、學生因障礙狀況改變時或本證明效期結束前，應檢具相關資料辦理重新鑑定。 三、如對本鑑定證明有任何疑義，得依鑑定文號，向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查詢相關資訊，聯絡電話：(04) 22289111 轉 54615。
身 份 證 統 一 編 號	A	
出 生 日 期	94 年 月 日	
特教障礙類別	情緒行為障礙	
類 別 說 明	(注意力缺陷過動症)	
申請鑑定階段	國中教育階段	
有 效 期 限	110 年 7 月 31 日	
鑑 定 單 位	臺中市特殊教育學生 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個案編號：109230 號

局長 楊振昇

有效期限：需為 110 年/1 月~110 年 12 月之間。

戶口名簿

範例：特殊身分證明-原住民生

戶 號：02366536 臺灣省臺中市西屯區
戶籍地址：臺灣省臺中市西屯區福和里005鄰

臺灣省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 製發
中華民國 97年 6月 9日 初領 全 1頁之1

行政區域及 街路門牌調整或 戶籍地址變更		南投縣 清新里7鄰		98年4月16日(遷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稱 謂	統一編號	出 生 日 期	出生別	役 別	父 母 姓 名	出 生 地			
	姓 配	偶 姓	名	名		原 住 民 身 分 及 族 別			
戶 長	陳 雅	民國 47年 5月 13日	三男		父 連 和	臺灣省臺東縣 平地原住民 阿美族 99.10.4討記			
	陳 茜				母 陳 金	97年6月9日遷入 86年戶校			
妻	陳 茜	民國 60年 6月 20日	次女		父 沙	印尼			
	陳 雅				母 西	97年6月9日遷入			
長 女	陳 軒	民國 91年 8月 7日	長女		父 陳 雅	臺灣省苗栗縣 阿美族平地原住民			
					母 陳 茜	97年6月9日遷入			

長 子	陳 均	民國 94年 2月 18日	長男		父 陳 雅	臺灣省新竹市 阿美族平地原住民	
					母 陳 茜	97年6月9日遷入	
寄 居	何 蕭	民國 63年 1月 11日	長女		父 何 忠	印尼	
					母 李 惠	98.10.30年生 99.6.7討記	
		年 月 日			父		
		年 月			母		
		年 月					
		年 月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
平地原住民之登載記事。